

关于开展2025年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 评选活动的通知

学校各二级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及全国科技大会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氛围，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省科协将联合开展2025年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作品要求

（一）图书作品

作品应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含译著和再版图书，丛书出版时间以完结图书的出版时间为准；作品未曾被评为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未获得过湖南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科普专题项目（后补助）立项支持；不包括报纸、期刊、音像制品或电子出版物），且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服务于湖南经济社会发

展重点需求，体现时代需求和价值导向。

2. 具备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内涵。

3. 无知识产权争议，严禁剽窃、抄袭他人作品。

4. 形式新颖，内容丰富，图文并茂，文字通俗易懂，设计制作精良，面向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或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公众喜闻乐见。

5. 丛书为成套作品，拆本或拼凑申报的作品无效。

6. 作品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

除了上述基本要求外，突出以下导向，鼓励创作者根据自身优势和研究领域特点，进一步提升作品质量和社会影响力：

1. 有利于弘扬科学家精神，生动讲好科学故事，鲜明塑造“科技湘军”形象，让科学家精神深入人心、光耀时代。

2. 鼓励前沿科学领域的科普作品，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科技前沿和重大科技成就，如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量子科技、脑科学等领域。

3. 突出科学性和创新性，能够准确传播科技知识，加深公众对我国科技发展和未来科技趋势的理解。

（二）微视频作品

1. 作品内容。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关于互联网作品及其传播的相关法律法规。围绕普及科技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反映科技发展进步，用科学声音讲述科学故事；属于科技、科普类作品，内容短而精，兼具科学性、知识性、通俗性、艺术性、趣味性。

2. 创作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之间完成制作，并在地市级及以上电视台、国内主流网络平台、主要科技或科普类网站、具有广泛影响的专业网站公开播映（以全网首次播出时间为准，需提供相应的播放证明）的原创微视频作品。网络总播放量累计不低于10万人次。

3. 作品规格。

①时长为2~5分钟。

②视频格式须为 MP4格式、16:9全画幅横版、高清画面分辨率为1080P 以上，单个视频大小为100~300兆。

③视频应由片头、正片、片尾三部分构成，片头注明视频名称，片尾应体现主创人员、著作权人（单位）、录制时间等，片头和片尾信息应与申报书一致。

④视频中的文字语言应为简体中文，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配简体中文字幕。

4. 创作要求。作品无知识产权争议。严禁剽窃、抄袭、侵占、篡改他人作品。作品文案、内容、素材等均主要由作者原创，非原创部分不得超过总时长的10%。使用公共素材、商业网站素材、人工智能生成素材均视为非原创，提交作品时需提供相关说明。

①使用新闻报道等已进入公共领域的素材，需提供情况说明，在当前画面注明“资料”及出处。

②引用商业网站素材或他人原创素材（包括但不限于背景音乐、歌词改编、图片等），应提供原著作权人的授权文件。使用的字体一般为国标宋体、仿宋、黑体、楷体，使用其他字体的需提供字体使用授权文件。

③使用动画制作平台创作的视频，如其模板、表现元素等素材为动画制作平台提供的公共素材，视为非原创部分。

④使用人工智能（AI）生成的视频、图片、文案，视为非原创部分。

5. 肖像权使用。对于视频中出现的人物，如非本单位工作人员的，需提供肖像权授权文件。

6. 申报名额。每个单位申报总数不超过20部。鼓励各单位先期组织内部评选，提高参评作品质量。

二、申报推荐方式

（一）申报通过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官网（<https://kjt.hunan.gov.cn>）登录湖南科技云平台，进入“科技项目管理系统”在线申报（申报书模板见附件1、2）。申报书填写内容应与图书版权页或微视频片头片尾保持一致，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作者之一。

申报单位须确认作者身份真实、无违背科研诚信及科技伦理行为，并对作品政治性、科学性进行审核（附件3，需作品内容相关领域2名副高级职称及人员作出书面结论），确保作品内容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

参赛作品（每部图书不少于5份〈套〉每部微视频用U盘或光盘存储1份）线下报送至推荐单位。

（二）各推荐单位按照归口管理和属地管理原则，按照申报要求对申报材料和作品进行审核确认，通过“科技项目管理系统”在线推荐（推荐不属于本地区或本单位管辖范围内的不拟以受理），汇总出具推荐函（附件5），加盖公章，与推荐的作品

一同寄送至省科技事务中心咨询评审部。

三、申报受理时间

网上申报（含申报单位管理员审核提交）时间为2025年3月19日—2025年4月8日17:30，逾期不予受理。

资料上交：参赛作品（每部图书不少于5份〈套〉每部微视频用 U 盘或光盘存储1份）、申报单位审核意见（所在部门盖章）、承诺书（手写签名）、推荐信（所在部门盖章），以上资料请于2025年4月10日11.30前交至望岳楼1305（模板见附件）。

四、支持方式

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由省科技厅联合省教育厅、省科协行文表彰，向获奖作品作者颁发《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证书，给予湖南省科普专题项目立项支持（后补助）。

五、注意事项

（一）每部作品须从唯一渠道推荐，如多渠道推荐，将取消该部作品的参评资格。

（二）微视频作者须提供证明对所提交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作品登记证书。

（三）寄送的作品不予退还。作者提交微视频参加本活动，即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目的使用或授权第三方无偿使用该作品，作者本人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附件4）。

（四）如作品内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由申报单位和个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活动主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六、联系方式

科技与发展规划处：肖老师

联系电话：0744—8832986

邮箱：kjc@zjjc.edu.cn

- 附件：
1. 湖南省优秀科普图书申报书
 2. 湖南省优秀科普微视频申报书
 3. 申报单位审核意见
 4. 承诺书
 5. 推荐函（模板）

科技与发展规划处

2025年3月31日

